2025年桂平市特岗教师招聘面试通告

根据《广西壮族自治区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实施办法》（桂人社发〔2011〕155号）以及《桂平市2025年特岗教师招聘工作通告》的有关规定，现将2025年桂平市特岗教师招聘面试工作有关事项通告如下：

**一、最低合格分数线划定**

根据《桂平市2025年特岗教师招聘工作通告》的规定，经研究，确定桂平市2025年特岗教师招聘笔试成绩最低合格分数线为50分，未达最低合格分数线的，不得进入下一个招聘程序。

**二、面试对象**

根据岗位招聘计划数1:3的比例，按笔试合格成绩从高分到低分顺序确定面试人选，面试人选末位成绩出现并列的，一同进入面试。不达1:3比例的岗位按该岗位达最低合格分数线实有人数进入面试。具体名单详见《桂平市2025年特岗教师招聘进入面试资格人员名单》（附件1）。

**三、面试时间、地点及要求**

（一）时间：2025年7月26日。

（二）地点:桂平市第一中学。

（三）要求：考生必须携带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原件及笔试准考证参加面试，于面试当天早上7:30到达面试地点，并到验证岗有序地逐一进行验证，按照报考岗位进入相应的候考室，8:10各候考室准时组织面试考生进行抽签，8:10后未到达面试地点的考生不得进入考点，且视为自动放弃面试资格。

**四、面试方式**

（1）采用公共结构化面试的方式进行，面试时间12分钟，面试分值满分为100分。面试成绩达60分及以上的为合格，未达60分者不能进入考核程序。

（2）面试实行验证和抽签制度。凡进入面试的考生须携带有效身份证、笔试准考证进入候考室，按编组抽签确定出场顺序。

（3）考生在面试时，只能报自己的面试序号，不能以任何形式将本人姓名、籍贯、毕业院校、工作单位、报考单位、报考科目、报考岗位等个人信息及父母情况透漏给考官。凡透露本人姓名的，面试成绩按零分处理；透露籍贯、毕业院校的扣减3分；透露父母信息、报考单位、报考岗位、岗位代码等信息的扣减5分。

**五、面试成绩的计算办法及公布**

（一）同一岗位考生均在同一考场面试的，以考场现场成绩为面试成绩。

（二）同一岗位考生在不同考场面试的，采用“二次平均法”计算考生面试成绩，具体详见附件2。

（三）当天面试结束后，由考务办公室工作人员在考点公布栏公布当天面试成绩。

**六、注意事项**

（一）面试通告发布后，如有考生自愿放弃面试资格的，不再递补面试人选，按实有人选进行面试。

（二）面试有关注意事项详见《考生面试须知》（附件3），请考生自行打印并认真阅读，并严格遵守有关规定要求。

（三）面试不收取任何费用。考生交通、食宿自行安排，费用自理。

（四）进入考点后禁止一切拍照行为，并要求考生立即关闭手机（同时关闭闹铃），自备信封装好手机，在信封正面写上：姓名、身份证号码，交给现场工作人员保管后才能进入候考室。考试结束后到考场验证岗凭身份证领回手机。

面试考生对本通告不明之处，可致电桂平市教育局人事股咨询，咨询电话：0775－3370977、0775-3388037。

附件：1.桂平市2025年特岗教师招聘进入面试资格人

员名单

2.“二次平均法”操作办法

3.考生面试须知

桂平市特岗教师招聘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桂平市教育局（代章）

 2025年7月17日